

根据有关规定，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时，应减速行驶避让行人。然而，斑马线上却在频频上演“惊魂一幕”。那么，有关部门该如何破解发生在斑马线上的人车矛盾，确保行人安全？

# “斑马线”上的道德较量

特  
别  
报  
道

■本报记者 郑莉

12月1日下午4时30分许，正值下班高峰，北京朝阳区和平里东街，一幕惨剧发生了：一位穿着黑棉衣的老人在穿行主路时，被一辆金杯车撞飞，倒在逆行车道后，身体又与另一辆富康车接触，当场身亡。目击者称，被撞之时，老人正在走斑马线上。

无独有偶，三天前，河南刚刚发生了一起大三学生在斑马线上，被高速疾驶而来的轿车撞死的事件。此事引起网上热议，数千名大学生联名呼吁在大学门前的斑马线附近设立减速带，甚至有网友建议，光安装减速带还不够，应该在校门口辅助使用电子眼、安排交警执勤等方式，“敦促”司机通过斑马线时减速。

根据有关规定，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时，应减速行驶避让行人。但执行的实际效果并不理想。究竟是什么原因导致斑马线上频频上演“惊魂一幕”？而有关部门又该如何破解发生在斑马线上的人车矛盾，确保行人脚下安全？

**斑马线上事故频发，司机行人都有话说**

据浙江省公安厅交管局的数据表明，发生在人行横道上的死亡事故频发，仅2007年上半年全省就有67人倒在了斑马线上。而海南省最新统计显示，今年1月~10月，全省共发生道路交通事故1200多起，死亡300多人，虽较去年同期全面下降，但道路交通事故仍是该省安全事故的

头号杀手，死亡人数占各类事故死亡人数80%左右。

说起发生在斑马线上的悲剧，不少受访者都把矛头指向了急速行驶的过往车辆。

退休的王大爷出门最头疼的事情就是过马路。有一次，他想横过马路，站在斑马线上左顾右盼想了半天也没有勇气走过去。由于没有信号灯，来来往往疾驶的车辆都不肯为王大爷让个路，“在斑马线前，司机理当减速让行人先走。可现在，不少司机不仅不让行，反而越到斑马线附近，油门踩得越狠，车速越快。”

“那交通法里不是规定了，车辆应该避让行人嘛？可谁听啊？车多大劲儿啊，真要被撞了还不是自己造罪。”王大爷的老伴李阿姨忍不住抱怨道。

但是，不少受访的年轻人却不这么想。在北京长安街主干道上，记者巧遇一位二十出头的小伙子，行人信号灯还是红色的，他就一溜烟跑过了马路：“我走的是人行横道，车本来就应该让我呀，如果把我撞伤了，司机不是也倒霉嘛。”小伙子一脸不以为然。

对于斑马线上避让行人，司机们有不同看法。在北京某外企工作的柳小姐每天开车都要经过一条只有斑马线却没有信号灯的拥挤路段，她对行人有一肚子的不满：“有些行人过马路一点规矩都没有，在车流里穿来跑去的跳‘桑巴舞’，万一有驾驶员走神了，那‘桑巴’就变成‘最后的探戈’了。”

“机动车与行人抢行，并不都是司机有意为之，有时候，行人也有责任。”小赵开了四年的出租车，他每次通过斑马线时都会减速，但在很多没有信号灯的路段上，明明过着车队，可还是有胆大的行人不顾车况硬往斑马线上挤。“这个时候，司机就是想刹车避让，也未必能做到。”对于发生在斑马线上的一宗宗“血案”，司机与行人的“口水战”没有停歇过。有交警表示，虽然2007年12月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

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七条规定，“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时，应当减速行驶；遇行人正在通过人行横道，应当停车让行”，各地也先后出台了相应的处罚措施，“但‘车让行人’执行有难度”。

## 车不让行人是法律问题还是道德问题

据介绍，虽然已经有了法律条款对机动车不停车让人做出处罚规定，但“很难做到硬起手腕执法”。一位交警告诉记者，他很少对机动车在斑马线附近不停车避让行人的做法加以处罚。“道路已经够堵了，如果再把不避让行人的车辆拦下来罚款，岂不是堵上加堵？”在河南省，虽然规定了“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遇行人通过未停车让行的，处200元罚款”，但至今收到罚单的司机寥寥。

因此，至今依然有大部分司机和行人把不停车让人看作是道德层面的问题，避让行人全凭司机“觉悟”。但有时候，“觉悟高”的司机也未必受到认同。

严小姐是“海归”一族，她经常在开车通过人行横道或有行人横过马路时停下避让，但也因此多次遭遇尴尬。“如果有10次我因为避让行人把车停下，至少有8次会遭到后车的喇叭催促。”还有一次，严小姐遇到行人过马路一点规矩都没有，在车流里穿来跑去的跳“桑巴舞”，万一有驾驶员走神了，那“桑巴”就变成“最后的探戈”了。

在许多国家，行人走路这种最原始、最基本的方式得到了充分尊重。即使在没有红绿灯的道路上，当司机看到行人在斑马线上有过马路的倾向时，都会远远地将车停下；当行为人过马路感到犹豫时，司机会摇下车窗，伸出手示意请对方先行。而在我国，斑马线上车与人抢道现象司空见惯，很多司机的交通意识还停留在靠喇叭或铃声来提醒行人的“自行车时代”，没有遵守

汽车社会的行车文明。

## “唤醒司机和行人的文明意识才是最重要的”

据了解，交通拥堵有三分之一来自不文明行车。有关专家算了一笔账，如果京城所有车主都文明行车，每年至少可减少损失数十亿元。

斑马线上的文明，折射出的是一个社会的行车文明，而行车文明恰恰体现了一个城市的文明程度。

为了倡导行车文明，北京等地的车主们曾经发起了“畅行2008”活动，公布了“各行其道，礼让行车”等文明行车的10条公约，向不文明行车行为宣战。与此同时，南京等地也通过评选“十大不文明行车行为”，希望敦促司机文明驾驶，行人文明上路。宁波更是出招，对斑马线前遇行人不让行的驾驶员，作出向公众举牌10分钟反省处罚，要他们换位体验，懂得礼让。

有社会学专家认为，我国现在的许多规定、制度和法律初衷是好的，但在现实生活总中是执行不好，甚至形同虚设，原因在于没有很好地将法规与实际操作情况结合。

有不少受访者建议，采用立体设施，将人与车分流，比如增建一些过街天桥、地下通道，让行人在过马路时避开机动车，从而减少斑马线上的交通事故。

“斑马线与其说是行人的通道，倒不如说是驾驶员道德的考核线。”一位长期致力于道路安全教育工作的退休交警认为，关键还是建立交通安全和交通法规宣传教育的长效机制，比如将交通安全和法规教育作为中小学生的必修课；严把新驾驶员培训、考试关，提高新驾驶员的整体素质；把闯红灯和乱穿马路等危险行为等同为随地吐痰和乱扔纸屑这样的不文明行为加以宣传，使广大市民树立良好的文明意识和习惯。“处罚不是目的，唤醒司机和行人的交通文明意识、法律意识和安全意识才是最重要的。”

## 行车十大恶习

第一名：肇事后逃逸。

第二名：与行人抢道。

第三名：悄无声息，擦身而过。

第四名：飚车。

第五名：快速通过水洼，泥水溅路人。

第六名：乱停车。

第七名：向车外抛洒垃圾或吐痰。

第八名：频繁使用喇叭。

第九名：开车夹塞。

第十名：变车道不打方向灯。

【点评】在许多城市，道路拥堵已经成为家常便饭。本来就拥堵的路段，如果由于司机开车夹塞、飚车、占道行驶、乱停车等行为堵上加堵。另据了解，每年因交通事故造成的安全事故伤亡率一直高居不下，其中有不少是因为司机与行人抢道造成的。

这些驾驶恶习是缺乏社会公德的行为，不但影响了城市道路交通安全，更可能将司机、行人置于危险之中。换位想一想：如果我是行人会怎么做？

## 行人十大恶习

第一名：有人行道不走，非走自行车道。

第二名：突然横穿马路，不走人行横道。

第三名：翻越栏杆，交通隔离设施栏杆。

第四名：不按交通信号灯指示横穿马路。

第五名：堵住道路，扎堆聊天。

第六名：边过马路，边打手机。

第七名：在路口、拐弯处等不适宜停车或造成拥堵地点打车。

第八名：交通肇事后不明真相乱加评说。

第九名：在交警执行任务时聚众围观。

第十名：在车行道上追逐打闹。

【点评】城市发展需要交通的畅达，无论是司机还是行人，遵守交通规则是为了保障大家的安全，更在展现市民文明。在车流中穿行的“勇敢者”，恐怕破坏的不仅仅是自己的形象，更有损城市的荣誉。希望行人以遵守交通安全法为荣，善待自己的生命，文明行路。

## 多举措加强职业道德建设

# 济南“120家庭档案”救急百姓

家庭急救档案近万份。

近年来，济南市急救中心在干部职工中牢固树立以病人为中心、以急救质量为“核心”的工作理念，大力推进职工职业道德建设，实施的“惠民120”等工程，让政府放心、使市民满意。

该中心坚持定期研究并贯彻落实谁分管、谁负责和管事与管职业道德相一致的原则，成立了由党政主要领导人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的职工职业道德建设领导小组，明确任务，责任到人，形成了党总支统一领导、党政工青妇齐抓共管、各科室各负其责、干部职工积极参与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

## 追求客户满意 勇担社会责任

# 福建电力文明创建促企业发展

抗灾救灾见证使命，热心公益奉献爱心。从2006年抗击“桑美”台风到2008年初抗击冰灾，再到“奥运保供电”，福建也力发扬“铁军”精神，勇担社会责任，彰显责任央企形象。2007年首设“爱心基金”，成立45支电力志愿者服务队，常年开展扶贫助困活动。近三年来，捐建了16所电力希望小学，每年定向捐助30万元，并发动员工长期结对助学。

近三年来，公司先后向全社会推出《供电服务质量考核标准》和《员工服务“十个不准”、“三公”调度“十项措施”、供电服务“十项承诺”》，制订客户重大停电事件和有序用电管理办法，发布全省统一的14项21个供电服务项目。通过开展“和谐电力，服务社会——真诚365”优质服务年等活动，不断提升服务质量。

围绕“四个服务”企业宗旨和“以群众满意为标准”的创建宗旨，加快建设坚强电网，忠实履行社会责任，不断提升文明创建工作服务品牌的“含金量”，福建电力持续推动创文明行业活动的深入开展，勇担社会责任，实现了企业、员工、社会的共赢。

## 中建电力建设公司在京成立

施工工艺标准等。

据统计，全世界已经有400多座核电站，年发电量占全世界总发电量的17%，其中，法国核电机组占总装机的78%，日本核电机组占总装机的36%，而在中国大陆仅占1.7%。“未来能源建设将成为全世界大多数国家关注的重点，核电建设有着独特的优势，因此，今后的若干年将成为核电建设的高峰期，核电建设在中国有很大的潜力。”中建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的高管团队对未来发展信心十足。

(任学勇 程向雷)



为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中铁十局向莆铁路FJ-2标工程指挥部党委于11月28日在施工现场开展了“向莆铁路党旗红，中铁十局争先锋”誓师大会。

据了解，目前向莆铁路福建段已全线开工建设，中铁十局等多家施工单位近5万名施工人员在日夜作业，不断掀起施工高潮。向莆铁路将在2012年底贯通，实现通车。

蔡祥重 王卫新摄

## 道德观察

# 谁来遏制“考察团”破窗失控

## ■ 晓善

近期，网上出现了关于“新余市公务员被曝公费出国游”的传闻，对此，江西省纪委发出通报，认定发生在4月中旬的“新余赴美国、加拿大人力资源考察团”是一起典型的借公务出国（境）之名，变相公费旅游的违纪案件，要求全省各地严肃处理，坚决刹住以公务活动为名公款出国（境）旅游歪风，相关官员已经受到了处理。

公务员公费出国之风，不是从新余始，也未必就从新余相关公务员受到处理而终。几乎同时，根据媒体公开报道，温州市各级纪委曾在一个月内制止了不符合规定的党政机关外出考察团99批，涉及1387人，节约资金达300多万元。显然，当地媒体是从正面宣传的角度来做这个报道的，旨在突出当地的监察反腐成就。但

是，面对一个月内制止99批考察团的“政绩”，我们不禁要问，一个月内又放行了多少“公费考察团”呢？

出国考察，本意是好的。毕竟，真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不单单有热情，还需要点能力和技巧，出去走走，看看人家的先进管理经验，学习人家是如何把“以人为本”落在实处的，然后对比自身差距，回国后确实改进工作。如此考察，纳税人花钱也花得安慰一些。然而，民众之所以一听公务考察团便心生反感，还是因为那些假借考察之名行公款旅游之实的考察，成了有一种变相的腐败。

公款旅游浪费钱财，影响公务人员的形象，从中央到地方都把消灭公款旅游当做大事来抓。这种情形下，再打着公款旅游的旗号肯定是不明智的。于是乎，公务考察被堂而皇之地摆到了桌面上。因为打着公

务考察的旗号，上级领导那里好通过，外事部门也无话可说。毕竟，考察不是旅游，而且考察有境外的邀请函。换个角度理解就是，自己本来不想出国，只是因为别人的盛情邀请，所以才出国一趟，这都给公务考察披上了神圣的外衣。

公务考察团成公款旅游团，这在旅游行业早已不是什么“潜规则”的秘密，这种拿着纳税人的钱，逛赌场、住高级酒店，出手阔绰的公务团是导游们热烈欢迎的。因为有乐观的收入，所以旅行社帮助公务团“制造”邀请函等报批文件，也不是什么难事。实际上，为了给公务员们“减负”，旅行中介机构开发出了“一条龙”服务，首先安排行程，办理邀请函，代写出国申请，在出国回来之后，还代写考察报告。整个流程，旅游中介机构有非常专业的操作，不同行业有不同的报告版本。如此这般，公务出国考察彻底变相为公款旅游。

毫无疑问，公款旅游之风由来已久却难制止。不然，何来温州纪委一个月制止99批考察团的“政绩新闻”？

在经济进入下行通道以及今年5月的汶川大地震的背景下，政府节约开支，也曾重申严格控制出国考察，但从近来接二连三曝光的实际情况来看，政令并未得到足够的重视与执行。在经济界有一种破窗理论，说的是没有被修复的破窗，将导致更多的窗户被打破。公款考察正是这样的“破窗”。一月制止外出考察团99批，每年变相考察支出上亿元，这些数字告诉我们，这个“破窗”正在日益失控。

让失控的考察团步入受控范围，需要制度跟进。新余事件被查处或许只是偶然，但这样的偶然多一些，让偶然变成必然，公款考察旅游团岂有不被约束的道理。

## 一周道德点击

李瑾

## 多此一举

### 【新闻记录】

近日，山西省政府法制办公布《山西省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办法（草案）》并公开征求意见，市民可登录省政府法制办网站提出意见和建议。今后，每场次预计参加人达到1000人以上的大型群众性活动，承办者要先到公安机关申请安全许可，批准后才能举办，否则最多将被罚款30万元。然而，网民发现自己根本无法检索到《办法（草案）》全文，不知如何提意见。

### 【道德点击】

说是公开征求意见，但网站上却找不到相关法案的信息，让人怀疑征求意见的诚意。毕竟是二级政府，既然郑重其事地表示要征求民意，这样的错误实在不该犯。然而，总会有人担心，究竟是粗心大意还是本来就没有诚意，如果把这样的征求当做秀，仅仅招摇一下自己如何重视民意，这样的征求意见不仅多此一举，还有弄民之嫌。

## 质疑“清官”

### 【新闻记录】

日前，有媒体报道，一篇题为《县委书记卸任，百姓“万民伞”相送》的博客，将江苏省泗洪县的纪委书记王守权推到了聚光灯下。博文中称，这位书记是泗洪县“这么多年少见的一位纪委书记”。然而，面对百姓“万民伞”相送的图片，却有不少网友质疑，图片中只有十几个人，并非“数百人”，里面的人看上去像机关干部，且所有的锦旗都是一个模式，很像批发的，根本不像“自发”行为。博主当地县委宣传部干事的身份，更令文章的真实性大打折扣。

### 【道德点击】

至于那位书记到底是否清官没什么兴趣纠缠，但网民质疑的态度，还是值得琢磨。出了清官，即便不以小民恩戴德的心态去瞻仰，也至少不会拍砖吧，但质疑者之所以质疑的背后，却隐藏着公众对于官员信任缺乏的真实情绪。从渴望清官，到质疑清官，公众心路历程的变化，无不讽刺着我们尴尬的官场生态和社会现实。

## 退出很难

### 【新闻记录】

12月2日，国家公务员局连发《公务员培训规定》、《公务员奖励规定》、《公务员考核规定》三个试行规定。公务员年度考核将分成优秀、称职、基本称职和不称职四个等次，其结果作为调整公务员职务、级别、工资以及公务员奖励、培训、辞退的依据。连续两年年度考核被评为“不称职”等次的公务员将被辞退，“公务员队伍将建退出机制”的说法终于首次落到了“纸面上”。